

1989 - 2000

清镇历史大事记

中共清镇市委 编印
清镇市人民政府

二〇〇二年二月

1989 - 2000

清镇历史大事记

中共清镇市委 编印
清镇市人民政府

二〇〇二年二月

《1989 - 2000 年清镇历史大事记》

中共清镇市委 编
清镇市人民政府

内资审字第 080 号

兴顺印刷厂 印

787 × 1092 毫米 16 开本 13.5 印张

220 千字 12 彩页

2002 年 3 月印

印数 1—500 册

1989 – 2000 年

清 镇 历 史 大 事 记

顾 问	王学军	夏 钢	郑开忠	王 莲
	黄学芬	罗志忠	李康民	徐世江
	徐学仁	李海涛	陈荣祥	张玉书
	郑洪万	白德祥		

编辑组

组 长	高兴亮			
副组长	严永芬			
主 编	苟朝忠	刘善伦		
副主编	张德枢	陈守宽		
编 辑	段志强	王文祥	丁正屏	王笃浩
	胡体华	宋 林	李维乐	张 毅
	钟 勇	张 桢	陶 涛	

前　　言

1999年初，贵州省地方志办公室在贵阳召开各地、州、市和部分县(市)方志办负责人参加的会议，通报全国、全省修志工作进展情况，根据中国地方志指导小组的要求，提出：“凡是已经修完地方志的地、州、市、县，要着手作好下届修志的准备”。新修《清镇县志》的下限是1988年，2008年应续修志书。本书就是按省志办的这一要求而编写的。

不论编史还是修志，编写大事记都极为重要。在党史界，把党史大事记、组织史资料、专题研究作为党史工作的“三大支柱”。一个地方编好了一部质量较高的地方党史大事记，就相当于编写了这个地方的简明党史。在方志界，则把大事记作为方志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地方志的大事记，从原先的“详其沿革”演变到现在，已经成为地方志的史体篇章，是一地古今大事的纵向记录，是志书之“经”，起到提纲挈领的作用，从纵的方面展现全志的主要脉络。大事记可以收录不属于志书中设立的门类的某些事件、事物，以补救志书可能出现的缺漏。

清镇上届修志，首先从大事记入手，在大量搜集资料的基础上，编写《清镇建县三百年大事记》，为在短短五年时间内完成《清镇县志》这样一部百万字的巨著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借鉴这一宝贵经验，本书确定编写从《清镇县志》下限后，即1989年至二十世纪末这一时期的清镇历史大事记，为下届修志积累资料。

在编写本书过程中，自始至终坚持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坚持江总书记“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要

求，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实事求是地记载 1989 年至 2000 年这 12 年清镇所发生的大事、要事、新事，尽量做到“大事突出，要事不漏，新事不丢”。

1989 年至 2000 年，是清镇各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进程中取得一个又一个辉煌成就的 12 年。特别是 1992 年清镇撤县设市，是清镇发展史上的一个新的里程碑。这 12 年，大事、要事、新事特别多，内容极为丰富，为了不使大事遗漏同时在篇幅上又不显得冗长，本书力求做到既要全面准确，又要言简意赅，并规定了以下收录范围：

一是中国共产党组织在清镇建设和发展的情况以及在党、政、军、群等方面的大事，包括各项重大决策和所取得的成果以及处理各项重大事件、事故的情况等。

二是清镇境内发生的关系国计民生的事件，包括行政区域的变动，重要机构的设置和体制改革，各项重要政策法令和规章制度的颁布实施，各种重要会议、重要外事活动，主要干部任免，党和国家领导人和省、地、市等各级领导人的重要指示，题词以及著名人物的活动，重大经济改革措施，重大生产建设、市政建设和教育、文化、卫生、交通、通信等建设，重大事故的发生和处理情况，严重的自然灾害和自然变异等。

三是具有地方独特风格和色彩的重大事件，如一些国际、国内大事在清镇的独特反映，宏扬民族文化，带有指导性的工作经验，某些失误和教训等。

四是处于萌芽状态但具有很强生命力的新事物以及在清镇境内最早发生的事物等。

在编纂体例上，本书采用编年体与记事本末体相结合，以编

年体为主，记事本末体为辅。既按时间顺序排列，同时又把时间跨度较大的同一件事适当集中来记述，便于读者了解这件事的始末。

本书原先只打算写到 1999 年，2000 年出书。2000 年对初稿进行修改时，考虑到 2000 年是二十世纪的最后一年，将这一年的大事记入，对二十世纪的工作划上一个句号。因此推迟了与读者见面的时间。

由于征集资料范围不广，特别是各乡、镇和各部、办、委、局的资料征集较少，在定稿的时候才发现这一重大缺憾。好在离下届修志还有几年时间，还有弥补机会！

编 者

2002 年 2 月

目 录

前言

1.1989 年	(1)
2.1990 年	(19)
3.1991 年	(35)
4.1992 年	(53)
5.1993 年	(71)
6.1994 年	(83)
7.1995 年	(93)
8.1996 年	(105)
9.1997 年	(129)
10.1998 年	(149)
11.1999 年	(167)
12.2000 年	(199)

后记

1989 年

1月

4日至5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联席会议和区(镇)党委书记、区(镇)长会议,部署全县农村工作:狠抓农业生产特别是粮食生产,努力增加对农业的投入,把各项经济指标分解到各区(镇),实行承包责任制和指标与奖惩挂钩的办法;把冬修水利作为当前农村工作的中心认真抓好,作好规划,组织实施,进行突击,配套服务;抓紧计划生育工作,力争主动,实行目标管理,任务包干,层层承包,签定合同,把工作做在孕前,同时开展人口理论教育。

9日 清镇县1988年11月受到了国家教委的表彰,并授予了“扫盲先进县”的光荣称号。但全县15至40周岁的青壮年中,还有12728人属文盲、半文盲。为此,县政府提出:各级领导、各有关部门、广大教育工作者以及全县各族人民都要充分认识扫盲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把它作为一件大事来抓;凡15至40周岁的文盲、半文盲公民,除不具备扫除文盲能力的以外,不分性别、民族,均有接受扫除文盲教育的义务和权利;坚持堵、扫结合,以堵为主的方针;要把学技术与学文化相结合;要采取一级抓一级,一级向一级负责的办法;在扫盲工作中,各有关部门要认真履行职责;要认真落实扫盲经费;各级政府要鼓励有扫盲能力的人员参加扫盲。另外县政府还将全县1989年的扫盲任务分配到各区(镇),要求各区(镇)将任务分到各乡(镇),各乡(镇)要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拟定实施办法。

10日 中共中央政策研究室、贵州省委政策研究室组团到清镇县考察清镇农村改革工作进展情况。

11日 县政府提出因灾调减1989年粮食合同定购任务,做好粮食退库工作的安排意见。各区(镇)按以下数量调减退库:城关镇12.5万公斤;五里区12.5万公斤;站街区18万公斤;卫城区27.5万公斤;新店区29.5万公斤;流长区25万公斤。调减退库的原则是:灾情严重,影响基本生活的;国家重点厂矿建设占用耕地较多而合同定购粮食任务不变的;轻灾地区的重灾插花户,生活确实有困难的。退库品种一律以玉米安排退库,价格每公斤0.398元,退库时间至1989年3月底止。

12日 1988年,清镇县农村经济稳步发展,工业生产有新的起色,财政收支平衡,略有节余。科技、教育、文化、卫生、计划生育等工作都取得了新的成绩。城乡集市贸易活跃,商业系统购销两旺,人民生活安定。全年工农业生产总值为

10731万元,比1987年增长3.48%。县政府提出,1989年,清镇的经济工作要以农业为中心,以“治理、整顿”为重点(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在深化改革中求效益,在治理、整顿中求发展,坚定不移夺取农业生产的好收成,推动各项经济工作的稳定发展。1989年经济计划的指标是:县属工农业总产值达到12781万元。其中农业总产值达到6223万元,工业总产值达到6558万元。粮食总产量达到8250万公斤。乡镇企业总产值达到10100万元。

16日 县委、县政府提出关于深化教育体制改革的意见,要求各级党政遵照中央关于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的指导方针,在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部署下,制定“燎原计划”及措施,把各级职业技术学校办成为当地培养人才、推广技术的示范性实验和信息服务中心,形成县、区、乡、村科技教育网络,抓好经济与教育的统筹,农教、普教、职教的统筹和农、科、教等部门共同办教育的统筹,促使清镇经济发展产生新的飞跃。

是日 县政府在转发《省人民政府贯彻国务院〈关于从严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决定的通知〉的通知》时,结合清镇情况,提出:凡控购关系在我县的单位,必须把今年社会集团购买力控制指标在去年压缩的基础上再压缩20%,只能节约,不能突破;各级政府和企事业单位,要加强和重视压缩社会集团购买力工作;凡是今后不办理社控手续,自行购买控制商品的,一是要追查领导的责任,二是要没收购买的全部商品。

是日 根据省委、省劳动局[1988]黔劳普通字310号《关于下达一九八九年贵州省各市州地级劳动部门加强自然灾祸预防和有关问题的通知》,安排清镇劳动部门对11名自然灾害防治员,按照属于从省属厅办劳动部门中择优选用的原则进行考核。为了搞好聘用工作,县政府成立了招聘小组,并严格按照了聘用范围、考核条件,录取考核公职。被录用的11名自然灾害防治员由劳动部门负责聘任,聘期一年,并于3月5日前完成此项任务。

20日 县政府强调,郊区、乡、镇、村负责人首先要抓各项工作,把它当成农村工作的突出任务,首先部门要同心协力,齐抓共管,各司其责,并在抓项目时,突出综合治理,消除补漏,面上扶贫工作要在面上,点上抓深抓细,严防后顾之忧重演,发挥群众不花钱的作用,落实项目责任制,抓项目管理,讲究经济效益。

22日 县政府规定,化肥、农药、农膜等必须随用随领,不得跨区使用,不准借给外人,也不准调出县界,不准化肥、农药、农膜不按规定,不准平价转卖,不准翻手转卖,不准乱涨价和乱压价,不准强买强卖,不准以物品物,不准弄虚作假,不准假冒真品,不准以假乱真,不准以次充好,患者要到正规的零售

和经办人的责任，并视其情节，作出严肃处理；有关部门要加强市场管理，取缔非法经营。

25日 城关区中八乡卫生所李永普于1987年获得国家卫生部表彰并被授予全国先进个人称号和证书，县政府按上级有关规定，决定从1988年10月1日起为李永普晋升一级工资。

30日 县委、县政府安排1989年计划生育工作，提出四条措施：（一）1988年末，全县总人口410395人，人均耕地仅0.89亩，人均口粮仅160.5公斤。为此要认清人口严峻形势，把计划生育工作放在十分重要的位置。（二）实行目标管理，落实承包责任制。要完成全年“四术”任务11350例，计划生育率达到90%以上，节育率达到85%，多胎率降到5%以下，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7‰以下。（三）要加强基层工作，大力开展宣传教育。（四）各部门要密切配合，齐抓共管。

2月

1日 城关镇政府经县政府同意，组建清镇县县城治安队。县城治安队行政上属于城关镇政府、业务由城关镇派出所统一部署工作，人员编制控制在20人以内，设正、副队长各1人。11月7日，县政府常务会议决定，将县城治安队划归县公安局治安科领导。

13日至16日 中共安顺地委、安顺地区行署召开全区四级干部会议，传达全国、全省农村工作会议精神，交流经验，研究夺取农业丰收的措施。清镇县、区（镇）、乡（镇）干部53人参加会议。会上，中共清镇党委的《围绕发展农村经济，加强基层组织建设》、站街区林歹村党支部的《依托厂矿发展农村商品经济》、站街区委的《加强团结，搞好共建》、流长区腰岩乡党委、政府的《实行干部目标管理，推动各项工作》和城关镇基干民兵通信连的《敢走坎坷路，劳武双丰收》等五个材料，作为大会典型材料印发，县委书记罗志忠作典型发言。

17日 县政府作出决定：命名贵州省铁合金厂为1988年度“重合同、守信用”企业。

20日 县政府发出《关于加强廉政建设的规定》，要求：（一）各级机关及企事业单位的领导干部及工作人员，要认真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对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的一系列方针政策，努力学习有关法律、法规，增强法纪观念。（二）对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的文件精神，应按规定和要求，及时传达贯彻。对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弄虚作假、隐瞒实情、阳奉阴违，造成严重后果的，要追究单位主要领导及当事人的责任，从严查处。（三）各级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滥用职权，违法违纪，要严格依法办事，对违法行为，要依法查处；公安、

司法部门对各区派出机构贯彻执行各项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的情况，要定期进行检查。对违法、违纪的情况，要定期进行检查，对违法违纪、敲诈勒索、从中牟利、贪污受贿、执法犯法，在群众中影响极坏的，要及时认真进行查处；对庇护纵容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违法违纪的，要追究有关领导的责任。（四）各级机关及企事业单位，对专项控制的商品要严格控制，严禁以发放劳保用品为名发放各种福利；严禁用公款购买实物发给干部职工；严禁以出差为由进行公款旅游；不准滥发奖金、补贴；不准借各种名义或者以变换形式赠送和接受礼品。对违反规定的单位领导和有关责任人员，要按《国务院关于违反财政法规处罚的暂行规定》和其它有关规定进行罚款、没收和行政纪律处分。（五）有关部门要履行各自职责，加强物价管理，严格控制物价上涨。凡是违反物价政策规定的，除经济上予以惩罚外，并根据情节轻重给予政纪、法纪处分。（六）坚决贯彻国务院关于化肥、农药、农膜等农业生产资料及其它商品实行专营的决定，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倒买倒卖从中牟利，违者要追究责任，严肃处理。（七）各有关部门要按规定及时安排好救灾、优抚、救济、防疫等款物的分配供应工作，落到实处，如优亲厚友、私分、贪污、挪用的，要从重处分。（八）各级机关领导干部及工作人员，不准以权谋私、贪污受贿、弄权渎职，不准在经济交往中私受回扣；基建工程要实行集体领导，招标议标，不准个人说了算。对贪污受贿及不负责任造成国家、集体遭受重大经济损失的，要追究责任人员官僚主义、失职、渎职行为，情节恶劣，后果严重的要追究其刑事责任。各级领导干部利用职权（包括利用家属出面），官商勾结、上下勾结、倒买倒卖重要生产资料和国家计划内外紧缺紧俏物资从中牟利的，一经发现，由监察等有关执法部门严肃查处。（九）政府机关工作人员及领导干部不准参与赌博和变相赌博，不准酗酒滋事，不准参加不健康的娱乐活动。（十）政府机关各职能部门，应协调工作，互相支持，凡中央、国务院文件委托各监督部门监督的，要敢于坚持原则，大胆行使监督职能。对违法违纪的，要及时查办，对典型案件要通报全县，正纪正风；对遵纪守法，秉公执法的单位和干部予以表扬和奖励，防止腐败现象的滋生和蔓延，促进政府各级机关的廉洁。

21 日 安顺地区下达清镇县农业税减免款 50 万元，连同附加共 54 万元。下达的农业税减免指标包括基建占地、灾情减免等内容。县政府要求各区（镇）、乡（镇）重点照顾那些受灾特重、生产和生活都十分困难的农户，并于 4 月底前完成此项工作。

3月

3 日 安顺地区行署、安顺军分区向安顺地区各市、县发布春季征兵命令，

明确清镇县春季征兵任务为征集新兵 150 名。清镇政府、清镇县武装部将名额按片区进行分配:城关镇 14 人、预备数 2 人,城关片区 35 人,五里片区 12 人,卫城片区 27 人,新店片区 26 人,流长片区 12 人。

6 日 中共贵州省委形势教育工作队 3 人到清镇县,以流长乡为点开展形势教育工作。10 日,中共安顺地委形势教育工作队 11 人到达清镇县,以城关区及大星乡、东门桥布依族苗族乡为点开展形势教育工作。6 月 22 日,省、地形势教育工作队工作结束离县。

是日 县政府根据春季冰雹活动频繁的气象预报,为解除冰雹对夏收农作物的威胁,夺取 1989 年农业好收成,要求有关部门要认真执行贵州省人工降雨防雹的各项规定和管理办法,防雹工作人员和炮点民兵守责尽职,加强组织纪律性,昼夜坚持岗位,密切监视天气变化,做好人工降雨防雹工作。

16 日至 18 日 县委、县政府召开 180 多人参加的全县三级干部会议,讨论和安排部署春耕生产、计划生育、形势教育、党的建设、区乡干部管理、监察、纪检、廉政建设、教育等工作,并向 1988 年计划生育先进单位和局包乡协助工作先进单位发奖。

20 日 为了进一步调动农业科技工作者的积极性,鼓励广大科技人员投身农村经济建设主战场,发挥自己的专业技术知识才能,加速农业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县委、县政府决定,从地方财政中拨出 2 万元奖励金,对 1989 年完成的农业科技进步项目给予奖励。对勇于探索,在农业第一线开展技术承包,作出贡献者,予以重奖。

21 日 为了加强党的纪律检查和廉政建设,县委提出五点意见,主要内容是:认真组织全体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学习纪律和廉政建设的有关文件,以增强党的纪律观念,保证治理整顿和全面深化改革的顺利进行;抓好以廉政建设为重要内容的党风建设;要围绕治理整顿,严肃查处党内违纪案件;强化党内纪律监督,发挥监督部门的整体效能;各级党组织要把纪检和廉政建设工作真正摆到重要议事日程上来,并加强对纪检和廉政建设工作的领导。4 月 4 日,县委召开监督部门负责人联席会议,县纪委、监察局、审计局、物价局、检察院、工商行政管理局、税务局、财政局的负责人参加,着重研究如何强化纪律监督,如何发挥监督部门在纪律检查和廉政建设中的整体效能等问题。7 日,县委召开廉政制度建设联席会议,县政府、县纪委、组织部、宣传部、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政法委、县直属机关党委、监察局的负责人参加,主要讨论和明确联席会议的分工等问题。12 日,县委对如何加强廉政建设作出八条具体规定。此后,县几大领导班子和县直机关单位相继制定了廉政建设的制度和措施。

22 日 为夺取 1989 年农业好收成,县政府研究决定,成立县农村工作协调领导小组,由县长朱德志任组长,副县长徐世江和县农委主任胡友全任副组长,成员有县政府办公室、农业局、林业局、水电局、土管局、畜牧局、烟草公司、财政局、工商局、供销社等涉农单位的主要负责人。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24 日 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拿出 20 吨平价尿素和 40 吨贵化集资尿素分配给清镇县农业银行所属各区营业所,用以奖售积极参加爱国储蓄的农村储蓄存款户。

27 日 政协清镇县二届三次全会在县人武部会议室召开,县政协委员 130 人出席,30 日大会闭幕。会议听取并审议赵永法主席作的县政协二届常委会的工程报告,张大华副主席作的县政协提案办理情况的报告。全体与会人员还列席县人大第九届第四次会议。

是日 根据黔府办〔1988〕185 号及安地教职改字〔1989〕01 号文件精神,清镇县在全县中小学民办教师中实行教师职务聘任制。民办教师的职务聘任工作,除所需增资的经费来源渠道不同外,与公办教师一样,执行国家教委《中小学教师职务试行条例》、《关于中小学教师职务试行条例的实施意见》和贵州省的《实施细则》。

28 日 建立清镇县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试行)》领导小组,陈荣祥任组长,严永芬、韩志武任副组长,下设办公室。领导小组制定了验收工作的标准。此后,各区(镇)相继建立领导小组,层层培训骨干,进行学习宣传、村民登记、户数清理、选举村委会成员、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落实村干部报酬等工作。年末结束。

28 日至 31 日 清镇县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在县城召开。应到代表 196 名,实到代表 171 名。省人大代表袁仲明、胡荣珍、陆启美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清镇县 198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听取和审议了清镇县 198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1989 年财政预算(草案)报告,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法院和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通了有关决议、决定。

4 月

3 日 省计生委 3 月 30 日特急明传电报通知,根据国家统计局测算,1989 年 4 月 14 日,我国大陆人口达到十一亿。为了进一步引起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高度重视,经国务院批准,将 1989 年 4 月 14 日定为我国“十一亿人口日”并举办“十一亿人口日”活动。县政府要求要利用会议、电视、广播搞好“十一亿人口

日”宣传活动,县、区领导要发表讲话;活动着重宣传人口增长过猛的严峻形势,提高控制人口紧迫感和责任感,从严从紧抓好本单位、本地区的计划生育工作;宣传活动的重点要放在农村,采取算帐对比及和农民对话等形式,提高农民对计划生育现行政策的理解程度和承受能力;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干部职工要带头落实计划生育、节育手术;同时要结合宣传早婚早育的危害。

10 日 国务院法制局、监察部、国家统计局决定,于 1989 年第二季度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统计法规执行情况大检查。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安顺地区行署办公室也相继对此项工作进行了部署。县政府办公室根据上级文件精神,要求驻县各中央、省、贵阳市属企事业单位、县政府各工作部门、城关镇政府、各区公所以及各乡(镇)政府在 4 月 15 日前做好检查的各项准备工作,制定检查方案,建立检查领导小组并召开会议,部署检查任务,组织学习文件,进行宣传动员。县统计执法检查领导小组 4 月 20 日前组织各单位自查和部门互查,各主管单位要在 4 月 29 日前将自查和互查表交县统计执法领导小组办公室。5 月底前,安顺地区检查领导小组将组织力量对清镇县进行抽查,6 月份以后,省还要对清镇县的统计执法检查情况进行复查。

13 日 国家爱卫会将每年四月份定为全国“爱国卫生月”。据此,县政府要求:要大力开展“爱国卫生月”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宣传和重点突击,城关镇、各区、各乡(镇)所在地域的环境卫生要有较大的改观;广泛发挥群众积极参加打扫环境卫生和除害灭病活动,保障人民群众的健康;各单位、厂矿干部职工、城关镇居民不准养狗,经批准养狗的单位,必须按要求注射疫苗,并进行挂牌拴养;凡饲养鸡、鸭、猪的人家,不准将畜禽敞放,影响环境卫生,违者进行处罚。

是日 根据水利电力部第九工程局《关于申请授予俞崇尚同志为革命烈士称号的报告》及调查材料,经清镇县人民政府研究,同意并向安顺地区行政公署申报俞崇尚同志为革命烈士。俞崇尚是水利电力部第九工程局局长、高级工程师。1989 年 1 月 23 日,在东风电站导流洞进水口施工现场检查工作时牺牲,终年 50 岁。俞崇尚的生平事迹,贵州广播电台和电视台、《贵州日报》均作了报导。省总工会号召全省职工向俞崇尚同志学习,水利电力部第九工程局党委决定追认俞崇尚同志为优秀共产党员,追记特等功。

19 日 县委、县政府成立庆祝“五一”、“五四”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40 周年活动领导小组,陈荣祥任组长,严永芬、童俭任副组长。领导小组统一开展了以下十项活动:由团县委、县妇联、教育局、文化局、总工会、体委联合举办了“五一”、“五四”篮球运动会;由上述单位联合举办了“五四”报告会、演讲比赛和文艺晚会;由县委组织部、宣传部在 6 月份举办了干部形象演讲比赛;由县总工

会、体委在 7 月份举办了全县职工篮球运动会；由县委办公室、宣传部、广播电视台在 8 月份联合举办了庆祝建国 40 周年广播征文比赛；由教育局、团县委在 9 月份举办了第二届中秋瓜灯比赛；由文化局、广播电视台在国庆节期间举办了电视歌会；由县委电教办、宣传部、广播电视台、县志办在 10 月份以前联合摄制了电视风光片《清镇河山情》；由县政协办、县志办、统计局联合编辑出版了《清镇奋进四十年》；由县委宣传部在 11 月份举办了理论研讨会。

30 日 县政府行文敦促加快颁发居民身份证工作的步伐，确保 8 月底前完成全县颁证工作任务。清镇县颁发居民身份证工作，于 1987 年 9 月在清镇电厂进行试点的基础上分两批部署，全面展开。经过一年多时间，第一批颁证工作基本结束，第二批颁证工作已进入核对户口、填写《常表》、进行照像阶段。县政府要求加强宣传，加强领导，稳定颁证队伍，培训组织好照像技术人员，认真实行责任制，确保 8 月份前圆满完成全县颁证工作任务。

5 月

7 日至 10 日 由清镇县主持的安顺地区方志研讨会在清镇红枫湖渔业开发公司招待所举行。召开这次会议是根据省志办的建议，安顺地志办研究确定的。会议的主题是：如何进行县志总纂。先由紫云县介绍县志总纂经验，修文、开阳、息烽、清镇四县介绍县志总纂方案，然后请省、地有关领导、专家、学者进行指导和进行讨论。

参加这次研讨会的有省志办的领导、专家，安顺地区行署、安顺地区志办的领导，紫云、关岭、镇宁、安顺、平坝、修文、息烽、开阳县、安顺市等县（市）志办主任。侯绍庄教授、李万寿主任、李大光先生及贵阳市白云区志办、瓮安县志办的领导受特邀参加了会议。参加会议的还有清镇县有关党政领导、《清镇县志》编委主任、副主任、总纂组成员、工作人员。

9 日 县政府根据省政府办公厅 1989 年 4 月 11 日下发的《关于认真贯彻省政府有关文件，防止发生群众性冲突事件的通知》精神，要求各级各部门要引起高度重视，采取切实有力的措施，防止群众性械斗、闹事事件的发生，维护全县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10 日 《清镇县区（镇）统计工作站管理暂行办法》开始施行。

中旬 北京发生“学潮”，县内少数学校出现几起声援活动。县委、县政府传达中共中央、国务院领导关于北京发生“学潮”的情况通报后，县内少数学校的声援行动即停止。6 月至 7 月末，县委先后召开常委会议，县机关党员、干部大会，全县领导干部四级干部大会等，传达贯彻党和国家领导人有关平息北京学潮

——动乱——反革命暴乱的讲话、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精神及省、地委的指示，组织党员、干部、群众认真学习，使全县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进一步得到稳定。

21日 县委对各级党组织开好上半年党内民主生活会规定五点具体内容：(一)各单位制定了哪些廉政制度？执行情况如何？有何好坏典型？(二)与群众关系密切的办事制度和办事结果公开了没有？已经公开的是哪些？没有公开的是哪些？为什么没有公开？(三)领导班子的团结如何？每一位领导在廉政建设中分别在哪些方面做到了率先垂范？(四)回顾入党誓词，对照检查，哪些做到了？哪些没有做到？(五)联系本组织本人实际，存在什么问题，就检查对照和研究解决什么问题。

24日至25日 县政府为进一步加强土地法规监察工作，及时查处各种土地案件，在县政府招待所召开城关镇、各区公所分管土地工作的区(镇)长，各乡(镇)分管土地工作的乡(镇)长，各区土管所所长，县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司法局、监察局、土管局、城建局的负责人参加的土地法规监察会议。

29日 台湾“八法画会”会长、教授、香港美江大学客座教授高伯陵回清镇探亲。县委书记罗志忠、县长朱德志、副书记陈荣祥、副县长班全清、政协主席赵永法等会见了高伯陵。

30日 1989年，贵州省卫生厅将清镇列为开展婚前检查的县。为了做好这项工作，县政府提出，从1989年10月1日起，首先对县属各类国家工作人员（含民办教师、集体医务人员、招聘人员），事业单位、驻县中央、省、贵阳市厂（场）职工，城关镇居（村）民进行婚前健康检查。要求有关单位和部门要密切配合，结合妇幼卫生、性卫生知识、新婚避孕、孕妇保健及优生优育等知识，加强对群众的宣传指导，提高婚前检查的自觉性，以保证此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6月

3日 经县政府研究同意，原破岩村分设为破岩和木林两个村。

20日 1984年，清镇县对乡（镇）卫生所推进“三包一换加奖惩”任务承包责任制等多种形式的改革，实行有计划的管理、整顿以后，保健工作任务提前达标，传染病发病率连续下降，工作秩序正常，取得显著成绩。但后来，由于受社会各种因素的影响及内部管理不善等原因，出现“滑坡”现象，如少数单位把眼光只放在承包、设点开门面上，片面追求个人收入；一些乡卫生所的个别片区承包者，忽视集体利益，将“三包一换加奖惩”的内容变了样；个别卫生所的领导及少数人员搞兼医经商或弃医经商等。针对上述问题，县政府决定在全县开展治理、整顿乡（镇）卫生所工作，对不具备条件的乡（镇）卫生所领导予以调换；对不安心本职